

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

厅机关各处室，厅直属各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经2021年第160次厅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1年12月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和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21〕5号）等有关法律、规章和文件要求，结合我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第二条 项目支出是部门支出的组成部分，是厅机关各处室及直属单位（以下简称“各处室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

第三条 本方案所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以下简称绩效评价）是指厅系统各预算部门及单位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第四条 本方案所称绩效评价包括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单位自评是指各处室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对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或阶段性进展情况进行自我评价。部门评价是指厅计划财务处根据相关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厅系统项目统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第五条 绩效评价期限包括年度、中期及项目期结束后；对于实施期5年（含）以上的项目，适时开展中期和实施期后绩效评价。

第二章 绩效评价原则、依据、指标和标准

第六条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各处室单位自主实施，部门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第七条 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

（一）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

标；自治区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工作安排、重点任务要求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目标；

（三）部门职责相关规定；

（四）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行业规划及专业技术规范；

（五）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法、财务和会计资料；

（六）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目标，项目批复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七）自治区人大审查结果报告、审计报告及决定，财政监督稽核报告等；

（八）其他相关资料。

第八条 绩效评价指标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一）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

（二）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

（三）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

第九条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包括：

（一）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二）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三）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四）按财政厅和我厅相关规定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第十条 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标准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

第三章 单位自评组织实施

第十一条 单位自评对象包括纳入政府预算管理的所有项目支出。自评工作按照“谁支出、谁自评”原则，由各处室单位具体负责实施。其中，对下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按照“谁分配、谁监管”原则，在征集和评审项目时应将各项目绩效目标表作为必备要件，在开展绩效自评时由各资金分配处室汇总审核盟市有关部门单位自评报告，形成总体绩效自评表和自评报告。

第十二条 单位自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应当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

第十三条 单位自评指标是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或申请上级专项资金时确定的绩效指标，包括项目的产出

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第十四条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处室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原则上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 10%、产出指标 50%、效益指标 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有关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十五条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第十六条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

（一）与年初或项目设定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二）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应当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或项目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应当按照偏离度适当调减分值；

（三）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第十七条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第十八条 单位自评主要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自评报告的形式反映，自评结果应当做到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各处室单位对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第十九条 各处室单位应于每年8月集中对当年1-7月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监控管理办法》要求，填报绩效监控情况表；于12月31日前开展本年度项目支出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绩效监控情况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自评报告需经分管厅领导审核同意后，报计划财务处。

第二十条 计划财务处根据工作需要，对单位自评结果进行抽查核验。对抽查核验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相关处室单位进行整改落实。

第四章 部门评价组织实施

第二十一条 部门评价实行年度计划管理，每年年初由计划财务处统筹研究确定对上一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计划，并将绩效评价工作计划报自治区财政厅备案。

第二十二条 根据工作需要，优先选取部门履职的重大改革发展项目作为评价对象，原则上以5年为周期，实现部门评价重点项目全覆盖，一般性项目的绩效评价可随机选择。

第二十三条 部门评价根据需要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第三方机构人员数量、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应当满足评

价工作需要，并充分考虑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

第二十四条 部门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立项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其他相关内容等。

第二十五条 评价工作主要包括以下环节：

- （一）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 （二）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 （三）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四）收集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 （五）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 （六）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 （七）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
- （八）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 （九）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第二十六条 第三方机构在与项目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合理分配指标权重，以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以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第二十七条 绩效评价原则上采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一）现场评价，是指评价人员到项目现场采取勘察、询价、复核或与项目单位座谈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

对所掌握的资料进行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的过程。现场评价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具体项目单位(或项目数量)总数的 30%、项目预算总额的 30%;

(二)非现场评价,是指评价人员对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对项目进行评价的过程。非现场评价原则上需覆盖所有与项目实施有关的单位和投入到项目的资金。

第二十八条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一)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二)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三)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四)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五)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六)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七)其他评价方法。

第二十九条 评价工作组在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

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果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十条 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第三十一条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组织实施情况，并在全面分析总结评价的基础上，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分析等应当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当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第五章 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和应用

第三十二条 计划财务处要将绩效评价结果编入部门决算，并依法予以公开。

第三十三条 各处室单位应当切实加强单位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将自评结果作为本处室单位完善政策、制度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对预算执行率偏低、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应当单独说明原因，提出整改措施。

第三十四条 部门评价工作完成后，计划财务处应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相关处室单位并明确整改时限。被评价对象应当按要求报送整改落实情况，对于评价结果与自评结果差

异较大的，应深刻分析产生差异的原因，进一步改进相关工作。计划财务处应同时按要求将部门评价结果及时报送自治区财政厅。

第三十五条 部门评价结果作为安排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第三十六条 绩效评价工作和结果依法接受人大、审计和财政等部门监督和社会监督。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七条 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追究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和相关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第三十八条 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工作中存在违反本方案的行为，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九条 本方案实施过程中的具体问题，由厅计划财务处负责解释。

第四十条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设立依据										
经费测算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数									
	非财政拨款数									
	预算执行率(10)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指标方向	指标性质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指标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决策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②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过程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p>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p> <p>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p>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情况表

(年度)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1-7月执行数		1-7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年初预算数		1-7月执行数		1-7月执行率		全年预计执行数													
年度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年度 总体 目标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7月执行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偏差原因分析		完成目标可能性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确定能
年度 总体 目标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满意度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 总体 目标		满意度指标		其他																	
				其他																	

注: 1. 偏差原因分析: 针对与预期目标产生偏差的指标值, 分别从经费保障、制度保障、人员保障、硬件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 并说明原因。

2. 完成目标可能性: 对应所设定的实现绩效目标的路径, 分确定能、有可能、完全不可能三级综合判断完成的可能性。

3. 备注: 说明预计到底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 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									
总 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提纲)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 (二) 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 (一) 绩效自评目的。
- (二)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 (三) 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 (四)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 (一)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二)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三) 自评得分情况。

四、存在问题

- (一) 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 (二) 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一) 后续工作计划。
- (二) 措施及办法。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参考提纲)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评价分析、沟通反馈等。

三、综合评价分析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